证券代码:600637 证券简称:东方明珠 公告编号:临 2020-040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表决 11 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议案、议题如下:

一、《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高管薪酬标准调整建议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徐辉先生、董事黄凯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637 证券简称:东方明珠 公告编号:临 2020-041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广播电视传输业务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五号——广播电视传输服务》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广播电视传输业务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项目	2020 年第三季度
有线电视用户数量	396.9 万户
宽带用户数量	65 万户
基本业务的 ARPU 值	21.33/月/户
付费点播量	4751.67 万次

上述数据仅供投资者作参考,具体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

公司代码:600637 公司简称:东方明珠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王建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晓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为民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5,514,583,553.23	45,163,944,342.21	44,692,225,740.20	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267,439,101.99	29,192,031,539.42	29,193,865,405.04	0.2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8,445,794.73	1,070,048,119.76	1,088,121,338.96	125.0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7,628,496,128.19	8,556,935,578.92	8,537,039,083.50	-1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7,273,154.64	1,294,147,415.65	1,310,591,488.08	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7,692,903.24	968,992,863.17	968,992,863.17	-2.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117	4.5204	4.5801	减少 0.1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29	0.3790	0.3838	1.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29	0.3790	0.3838	1.03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东方明珠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收购文广集团持有的上海科学教育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影厂")100%股权。2020 年 3 月 30 日,科影厂公司完成工商变更,股东由上海文广集团持股 100%变更为上海东方明珠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100%;2020 年 6 月 4 日,"上海科学教育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更名为"上海科影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公司子公司上海文广互动电视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收购文广集团持有的上海炫动汇展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70%股权。

上述两项收购均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已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追溯调整比较期间数据。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7,497,658.86	141,160,368.9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00,002.41	100,692,862.8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79,551.10	11,491,822.1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4,636,293.69	199,439,660.83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949,749.8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0,570,050.48	-24,849,354.2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9,950,801.49	62,923,934.0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724,179.11	17,609,772.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487,555.79	20,016,131.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869,269.31	-64,850,345.54	
所得税影响额	-21,649,805.20	-99,104,852.27	
合计	108,086,917.46	359,580,251.4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53,18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	1,549,911,529	45.39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68,247,859	4.93	0	无		国有法人
上海文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5,970,800	2.52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9,570,779	1.74	0	无		境外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9,589,930	1.45	0	无		国有法人
交银文化(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685,540	1.1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久事体育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2,551,658	0.66	0	无		国有法人
上海国际影视节中心	19,271,465	0.56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316,013	0.54	0	无		其他
上海国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237,200	0.50	0	质押	17,237,126	境内非国有法人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	1,549,911,529	人民币普通股	1,549,911,52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68,247,859	人民币普通股	168,247,859
上海文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5,970,800	人民币普通股	85,970,8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9,570,779	人民币普通股	59,570,77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9,589,930	人民币普通股	49,589,930
交银文化(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685,540	人民币普通股	39,685,540
上海久事体育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2,551,658	人民币普通股	22,551,658
上海国际影视节中心	19,271,465	人民币普通股	19,271,46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316,013	人民币普通股	18,316,013
上海国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237,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37,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与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重要事项

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变动率(%)	说明
其他应收款	337,631,328.76	109,463,607.24	208.44	主要系地产项目公司在本报告期末存在资金往来所致。
合同资产	1,152,700.66		不适用	系报告期内实施新收入准则重分类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37,995,800.00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债权投资到期收回所致。
开发支出	48,954,792.86	10,488,578.25	366.74	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65,043,129.17	209,870,155.42	-69.01	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38,821,780.73	64,588,504.31	-39.89	主要系报告期内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预收款项	66,753,469.90	2,928,598,889.64	-97.72	主要系报告期内实施新收入准则重分类所致。
合同负债	2,352,016,980.56		不适用	系报告期内实施新收入准则重分类所致。
其他应付款	3,299,085,573.07	1,923,776,672.39	71.49	主要系报告期内单位往来款、暂收建设单位进度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925,987.95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归还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49,886,880.20	49,930,766.99	200.19	系报告期内实施新收入准则重分类所致。
长期借款	543,507,770.80	366,934,494.31	48.12	系报告期内新增借款所致。
递延收益	179,661,000.00	127,136,556.31	41.31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8,646,482.09		不适用	系报告期内实施新收入准则重分类所致。
项目名称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 月)	变动率(%)	说明
税金及附加	299,283,257.54	48,950,581.66	511.40	主要系报告期内实现房产销售,土地增值税相应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259,691.76	14,292,224.10	-290.73	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标的公允价值向波动幅度同比较大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732,694.37	15,781,000.98	37.71	主要系前期计提减值的应收款于本报告期内收回,转回相应的减值准备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176,846.09	1,256,929.12	2,619.08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26,475,956.22	7,345,748.05	260.43	主要系报告期内合同纠纷胜诉获赔所致。
营业外支出	9,297,069.00	1,684,630.53	451.88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合同纠纷和解款及资产报废损失同比增加所致。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739,163.88	-3,712,154.48	2,155.81	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标的公允价值波动幅度同比去年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8,445,794.73	1,070,048,119.76	125.08	主要系与去年同期相比,合并范围增加了东方有线,以及报告期内收到单位往来款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2,192,780.87	442,031,623.83	-523.54	主要系报告期内低风险保本理财产品净申购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989,211.17	-2,497,566,148.95	-67.69	主要系去年同期净偿还银行贷款大于本期,以及本期收到的子公司少数股东投资款大于去年同期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建军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9 日

公司代码:600594 公司简称:益佰制药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窦啟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德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蒋先洪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691,672,456.04	5,618,015,608.77	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15,733,175.21	3,600,771,622.04	-7.92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653,815.58	264,546,072.28	13.65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33,353,314.53	2,508,545,564.00	-3.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044,066.05	156,602,024.96	2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3,823,012.88	118,721,139.25	46.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69	4.372	增加 0.797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1	0.198	21.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1	0.198	21.7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7,452.66	260,230.19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925,223.62	28,265,793.51	政府补助等
债务重组损益	-38,631.57	-38,631.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5,983.20	-4,305,507.1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损益	-	-2,737,694.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0,489.22	-274,745.40	
所得税影响额	-2,528,111.36	-3,948,392.40	
合计	12,779,460.93	17,221,053.1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6,95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窦啟玲	185,457,636	23.42	0	质押	147,388,440	境内自然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2,653,705	4.12	0	无	-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176,200	1.16	0	无	-	国有法人
金元顺安基金-海通证券-渤海国际信托-渤海信托·恒利丰 123 号·益佰艾康一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060,000	1.14	0	无	-	其他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8,685,953	1.10	0	无	-	国有法人
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8,262,700	1.04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郎洪平	7,912,009	1.00	0	质押	6,500,000	境内自然人
甘宁	7,846,745	0.99	0	质押	7,846,745	境内自然人
陈少欢	6,600,000	0.83	0	无	-	境内自然人
简炼炜	6,300,000	0.80	0	无	-	境内自然人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窦啟玲	185,457,636	人民币普通股	185,457,63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2,653,705	人民币普通股	32,653,70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176,200	人民币普通股	9,176,200
金元顺安基金-海通证券-渤海国际信托-渤海信托·恒利丰 123 号·益佰艾康一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0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60,000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8,685,953	人民币普通股	8,685,953
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8,262,700	人民币普通股	8,262,700
郎洪平	7,912,009	人民币普通股	7,912,009
甘宁	7,846,745	人民币普通股	7,846,745
陈少欢	6,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0,000
简炼炜	6,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十名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率%	情况说明
预付账款	38,350,011.60	25,782,829.06	48.74	主要系本期预付项目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0,704,333.91	554,876.27	18,048.97	主要系本期购买固定收益理财产品所致
在建工程	170,583,714.13	57,935,552.13	194.44	主要系本期增加在建工程项目投入所致
开发支出	7,500,000.00	28,421,544.81	-73.61	主要系本期部分研发项目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转入当期损益所致
短期借款	715,553,000.00	545,553,000.00	31.16	主要系本期增加借款所致
预收款项	-	42,711,205.96	-100.00	主要系本期根据新收入准则将合同预收款项列报为合同负债所致
合同负债	59,985,523.22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根据新收入准则将预收款项列报为合同负债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14,280,823.95	43,250,649.75	164.23	主要系本期增加员工工资所致
应交税费	31,257,714.90	96,031,494.80	-67.45	主要系本期缴纳期初计提税款所致
应付利息	30,343,146.17	8,835,978.30	243.40	主要系本期计提企业债券利息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9,489,512.72	20,473,817.06	972.05	主要系本期根据相关负债的流动性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129,528.38	9,179,262.86	75.72	疫情期间重点保障物资企业新购设备加速折旧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508,536.40	2,434,609.28	-38.04	主要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合并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增减变动率%	情况说明
其他收益	27,076,906.26	9,097,008.23	197.65	主要系本期科研项目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2,903,813.19	73,123,193.85	-103.97	主要系上期处置灌南县人民医院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021,417.50	-19,621,255.25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2,987,785.23	29,350,353.14	-178.32	主要系本期计提闲置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373,035.84	856,291.07	-56.44	主要系上期固定资产处置所致
营业外收入	3,377,590.73	1,031,128.91	227.56	主要系非经营收入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3,584,539.74	-10,793,480.60	不适用	主要系合并范围变化及培育期的医疗服务机构投入处置所致

(3)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增减变动率%	情况说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410,619.50	265,242,667.48	-222.31	主要系上期有淮南朝阳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和本期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667,952.13	-383,641,043.98	不适用	主要系上期偿还借款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实施利润分配事项的情况说明

2020 年 7 月 2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791,927,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3.00 元(含税),共派现金人民币 237,578,22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该事项也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 日完成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实施。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2)关于子公司贵州益佰大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拟受让土地使用权的情况说明

公司子公司贵州益佰大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健康")分别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和 2014 年 10 月 29 日通过挂牌出让方式取得高新(沙文)2013-32(03-01-01)、2014-04(03-01-02)和 2014-05(03-01-03)三个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支付土地出让价款共计人民币 7,385 万元。

经报贵阳市人民政府批准,并由大健康与贵阳市国土资源局白云经济开发区分局(原贵州省国土资源厅贵阳白云经济开发区国土资源分局)双方共同商定,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签订解除上述三个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协议,并约定分三期退回大健康已缴纳的三个地块土地出让价款共计人民币 7,385 万元(不计利息)。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已收到第一期、第二期退款累计人民币 3,000 万元。

(3)关于拟处置哈尔滨益佰医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8.57%股权的情况说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公司与黑龙江世纪大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诺达医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杨晓彤、陈大志(以上四方合称"被告")、哈尔滨益佰医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黑龙江华澳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拟以人民币 5,000 万元出售公司持有哈尔滨益佰医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8.57%的股权。经各方协商,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分三期支付。由于到期公司未收到第一、二期股权转让款,2020 年 7 月 27 日,公司向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解除上述股权转让协议,同时判令被告支付公司违约金、损失、赔偿款、律师费共计人民币 2,110 万元。2020 年 7 月 28 日,公司收到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黔 01 民初 2013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

截止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任何股权转让款。

(4)关于公司债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成功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称"本期债券")人民币 5 亿元,期限 5 年,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最终票面利率为 5.9%。报告期内,临近本期债券发行的第三年末,根据当前市场环境及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不调整,维持 5.9%不变。同时,在回售登记期 2020 年 9 月 21 日至 2020 年 9 月 23 日结束后,根据回售登记结果,本期债券回售申报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公司决定本次回售债券不进行转售,注销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已完成本期债券回售兑付全部本金,并支付自 2019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2 日期间利息工作。在完成本次付息、兑付、回售工作后,本期债券将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提前摘牌。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2020 年 9 月 25 日、2020 年 10 月 13 日、2020 年 10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17 益佰 01"票面利率调整的公告》、《公司关于"17 益佰 01"公司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付息公告》、《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提前摘牌公告》。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9 月,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19,104.4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99%。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14,189.52 万元,在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下,预计公司 2020 年全年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发生较大幅度增长。

以上预告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0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名称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窦啟玲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0-049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10 月 2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台山市西湖外商投资示范区国际路 1 号大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4,908,55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7.202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赵瑞贞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重新论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 股	244,908,558	1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1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重新论证的议案》	18,138,5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信信扬(江门)律师事务所

律师:贾翠霞、张凯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0-050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黄新娟女士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黄新娟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公司同意聘任苏继祥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苏继祥先生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所需的专业知识。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继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50-5588095

传 真:0750-5588083

电子邮箱:dcenti@vip.163.com

办公地址:广东省台山市西湖外商投资示范区国际路 1 号

邮政编码:529200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8 日

附件:苏继祥先生简历

苏继祥,1979 年 6 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大专学历。2003 年 2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贤成集团有限公司行政经理职务;2007 年 5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监事会监事、证券事务代表职务;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广州尼爵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副总经理职务;2020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兼 CEO 助理。

公司代码:603335 公司简称:迪生力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赵瑞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婉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雷彩容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22,287,127.47	850,411,649.78	-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6,795,884.50	564,293,165.29	7.53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739,107.70	112,123,880.80	15.7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53,463,671.68	628,681,617.42	1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075,798.02	11,225,160.86	41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401,321.58	14,128,299.27	10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9	1.99	增加 7.8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3	3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3	366.6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37.89	25,715,974.0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199.99	5,426,309.9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364,427.99	1,509,610.0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9,303.35	1,449,645.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251.59	-126,602.19	
所得税影响额	-543,782.56	-5,300,460.68	
合计	2,492,059.29	28,674,476.4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8,98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	125,623,500	29.34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LEXIN INTERNATIONAL INC	78,669,500	18.37		无		境外法人
TYFUN INTERNATIONAL INC	22,477,000	5.25		无		境外法人
江门市鸿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93,293	2.59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门市中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45,265	1.65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鹤山市粤骏投资有限公司	6,796,724	1.59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珠海经济特区凯达集团有限公司	3,540,357	0.83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逄金桂	3,111,692	0.73		无		境内自然人
杨龙臣	2,400,405	0.56		无		境内自然人
毛菊香	1,718,300	0.40		无		境内自然人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	125,623,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623,500
LEXIN INTERNATIONAL INC	78,669,500	人民币普通股	78,669,500
TYFUN INTERNATIONAL INC	22,477,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77,000
江门市鸿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93,293	人民币普通股	11,093,293
江门市中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45,265	人民币普通股	7,045,265
鹤山市粤骏投资有限公司	6,796,724	人民币普通股	6,796,724
珠海经济特区凯达集团有限公司	3,540,357	人民币普通股	3,540,357
逄金桂	3,111,692	人民币普通股	3,111,692
杨龙臣	2,400,405	人民币普通股	2,400,405
毛菊香	1,718,3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8,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LEXIN INTERNATIONAL INC、TYFUN INTERNATIONAL INC 是实际控制人赵瑞贞、罗洁、Sindy Yi Min Zhao 控制的企业,实际控制人不直接持有公司股权,赵瑞贞持有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 70%的股权,罗洁持有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 12%的股权、持有 TYFUN INTERNATIONAL INC 16.4813%的股权,Sindy Yi Min Zhao 持有 LEXIN INTERNATIONAL INC 100%的股权、持有 TYFUN INTERNATIONAL INC 14%的股权、持有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 18%的股权。实际控制人通过间接持股方式合计持有公司 49.32%的股权。 2.江门市鸿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门市中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迪生力高管参股的企业。 3.珠海经济特区凯达集团有限公司为迪生力监事陈敏参股的企业。 4.鹤山市粤骏投资有限公司为迪生力董事周卫国参股的企业。 5.公司除了实际控制人属于一致行动人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276,468,880.12	229,579,355.10	20.42%	公司加强内控管理,根据市场动态需要采取有效方法降低库存数量,加速产品流通,保证资金链健康运行和合理规划,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12974 万元。
预付款项	7,138,684.24	3,067,701.24	132.70%	公司在稳定主营业务的前提下,增加轮胎订货数量,预付轮胎货款同比增加。
其他应收款	4,501,798.47	16,451,571.63	-72.64%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华鸿集团受关税政策调整,2019 年应收的退税款已全额到账。
存货	237,995,391.40	298,417,806.40	-20.25%	公司加强内控管理,根据市场动态需要采取有效合理的方法调整产品结构,同时降低库存比例,加速产品流通,加快存货周转速度,加速现金回流。
其他流动资产	3,661,718.54	1,477,485.54	147.83%	母公司申报预缴企业所得税
短期借款	49,741,336.42	92,700,000.00	-46.34%	由于公司经营基础稳健,现金流规划合理,在保持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加大力度控管资产负债率,合理提前偿还未到期的贷款,降低利息成本
应交税费	12,052,353.30	8,559,522.81	40.81%	本期华鸿子公司确认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
其他应付款	9,133,483.80	3,949,269.82	131.27%	由于巴西子公司受疫情影响,无法达到预期经营计划,巴西子公司新增日常周转资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749,290.00	45,758,416.68	-56.84%	由于公司经营基础稳健,现金流规划合理,在保持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合理提前偿还未到期的贷款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753,463,671.68	628,681,617.42	19.85%	公司拥有自主国际知名品牌和长期稳定的自有销售渠道,在全球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影响下,公司充分发挥海内外自有的销售渠道作用,采取针对性策略增加改装市场专用轮胎产品,公司现有市场业务量同比增长
营业成本	557,453,326.59	467,805,566.51	19.16%	销售收入增长,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税金及附加	1,758,815.07	2,255,805.80	-22.03%	母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比下降,税金及附加相应减少
研发费用	4,927,385.96	5,875,725.96	-16.14%	多年累积下来的技术力量,提高了产品精准开发及市场精准定位,本期内合理调整产品结构性的计划,控制成本减少费用。
财务费用	5,194,806.23	1,300,878.59	299.33%	2020 年产生汇兑收益比去年同期减少 634 万元
其他收益	5,426,309.99	289,951.68	1771.45%	母公司收到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的政府补助 521 万元
投资收益	25,942,255.04	444,613.95	5734.78%	公司为了合理调整经营业务布局,母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台山鸿艺精密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9,739,107.70	112,123,880.80	15.71%	公司终端市场业务量同比增长,同时加强内控管理,加大收款力度,保证资金链健康运行和合理规划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6,023,163.65	-23,411,012.23	-125.73%	公司为了合理调整经营业务布局,母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台山鸿艺精密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87,666,154.56	11,989,275.03	-831.20%	由于公司经营基础稳健,现金流规划合理,在保持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加大力度控管资产负债率,合理提前偿还未到期的贷款,降低利息成本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由于子公司华鸿集团销售渠道稳定发挥作用,加强内控管理,优化管理体制,合理调整库存及产品结构,增加营业收入,降低销售成本,提高净利率,增加营业利润;同时母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台山鸿艺精密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产生投资收益,本期归母公司净利润较去年同期有大幅增长,预计公司下一报告期累计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保持一定幅度的上涨。

公司名称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瑞贞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8 日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在直销渠道调整部分开放式基金基金转换业务及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0 年 10 月 29 日起,对本公司直销渠道部分开放式基金的相互转换业务做如下调整:

一、适用范围

1、基金转换业务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将其持有本公司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

2、在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和直销柜台新增本公司旗下财通资管鸿益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E(产品代码:009942)与下述基金的相互基金转换业务:

产品简称	产品代码
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 A	007915
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 C	007916
财通资管行业精选混合	008277
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	008276
财通资管消费精选混合	005682
财通资管价值成长混合	005680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 E	008922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 C	006800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 A	006799
鑫管家货币基金 A	003479
鑫管家货币基金 B	003480
财通资管鸿达债券 E	005882
财通资管鸿达债券 C	005308
财通资管鸿达债券 A	005307
财通资管鑫锐混合 C	004901
财通资管鑫锐混合 A	004900
财通资管鑫逸混合 A	004888
财通资管鑫逸混合 C	004889
财通资管鸿利中短债债券 A	006542
财通资管鸿利中短债债券 C	006543

3、在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和直销柜台新增本公司旗下财通资管鑫管家货币基金 B(产品代码:003480)与下述基金的相互基金转换业务:

产品简称	产品代码
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 A	007915
财通资管鸿福短债债券 C	007916
财通资管行业精选混合	008277
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	008276
财通资管消费精选混合	005682
财通资管价值成长混合	005680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 E	008922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 C	006800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 A	006799
财通资管鸿益中短债债券 A	006360
财通资管鸿益中短债债券 C	006361
财通资管鸿益中短债债券 E	009942
财通资管鸿达债券 E	005882
财通资管鸿达债券 C	005308
财通资管鸿达债券 A	005307
财通资管鑫锐混合 C	004901
财通资管鑫锐混合 A	004900
财通资管鑫逸混合 A	004888
财通资管鑫逸混合 C	004889
财通资管鸿利中短债债券 A	006542
财通资管鸿利中短债债券 C	006543

4、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开通转换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转换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

二、办理时间

从 2020 年 10 月 29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上述直销渠道办理上述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三、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2、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基金转出、转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3、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份额注册日期在前的先转换出,份额注册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基金转换申请转出的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的份额。

4、注册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 日)。正常情况下,投资者转换基金成功的,注册登记机构将在 T+1 日对投资者 T 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自 T+2 日起,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并有权转换或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

5、单笔转换申请应当满足基金《招募说明书》中转入基金最低申购数额和转出基金最低赎回数额限制。若转入基金有大额申购限制的,则需遵循相关大额申购限制的约定。

6、当某笔转换业务导致投资者基金交易账户内余额小于转出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最低持有份额"的相关条款规定时,剩余部分的基金份额将被强制赎回。

7、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由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处理程序进行受理。

8、基金转换后,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将重新计算,即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基金份额被确认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四、基金转换费用及计算公式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不同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1、转出基金赎回费用按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收取,并按照《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的规定将部分赎回费计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

2、申购补差费按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之差。当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高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应缴纳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反之则不收取申购补差费;各基金的申购费率指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中规定的标准费率。

3、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基金赎回费 = 转出份额 × 转出基金当日份额净值 ×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 × 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 转出基金赎回费

申购补差费(外扣法):Max[转出金额 ×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0]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转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具体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五、费率优惠

自 2020 年 10 月 29 日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将其持有的上述指定基金转换为上述列表中的基金时,转换出与转换入基金仍然享受原申购费率优惠,补差费已在上述计算过程中享有优惠,不再单独享有费率优惠。

六、其他重要提示

1、本次调整的基金转换业务只针对本公司直销渠道,各代销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转换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2、本公告中未提及或未明确规定的相关事宜应参照本公司相关业务规则、业务公告及相关基金的法律文件。

3、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4、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或登陆相关网址进行咨询:

客户服务电话热线:95336。

公司网址:www.ctzg.com。

七、风险提示

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直销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相关规则,了解网上直销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直销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9 日